

中国共产党 与民主党派关系史

王卫方 著



◆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关系史

王卫方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与民主党派关系史

王卫方 著

责任编辑 刘先江 曾常红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岳麓山)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银都教育印刷厂印刷

850×1168 32开 6印张 148千字

1997年12月第1版 1997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7—81031—594—3/D·044

定价：8.00元

卷 首 语

如果从 1928 年算起，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发生关系的历史，就有近 70 年了。在这一历史长河中，中共与民主党派之间虽然有过怀疑、误会与争论，但信任与合作、支持与帮助是贯穿始终的一条红线。而随着历史的发展，这种关系日益密切。以至形成了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和政治协商制度，并且写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这就意味着这种制度是中国的基本政治制度之一。最近召开了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江泽民总书记在十五大政治报告中再次强调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度和政治协商制度。指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加强同民主党派合作共事，巩固我们党同党外人士的联盟。继续推进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范化、制度化，使之成为党团结各界的重要渠道。

上述情况表明，我党同民主党派合作共事的制度是始终如一的、坚定不移的，并非权宜之计。这一点已经没有多少人怀疑了。但是令国内外广泛关注的一个问题是：中国的政治制度为什么不是多数国家实行的二党制、多党制或一党制？而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

笔者认为，这个问题关系到国家稳定的大局。党史学者有责任科学地从不同的层面和角度来回答它。这个问题不仅是一个理

论问题，而且主要是一个实践的问题。光从理论上回答这个问题似乎显得单薄。因为多党合作制度是在错综复杂的中国革命实践中产生的，它是革命和建设的需要，是各党派力量对比的结果，是民主党派的选择，也是全国人民的选择，一句话，它是历史的产物，也是历史的必然。只有将这个历史的过程写出来，才能得到对这个问题的具体的、明确的答案。基于以上的考虑，笔者花了三年时间写成此书，希望给对这个问题感兴趣的读者提供一些资料，也希望行家们对拙作提出批评和指正。

我国党史界对民主党派的研究成果已经不少，但对中共与民主党派关系史这个专题的研究却是很不够的。除有少量论文涉及外，至今尚未见到这方面的专著问世。如果本书能在这方面弥补某些不足或起到某种铺路石的作用，则作者心愿已了。

本书研究从1928年谭平山等创立中华革命党到1995年全国政协发布《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决定》68年间共产党与民主党派的关系史。通过写不同历史时期中共与民主党派在政治、军事、经济等方面的关系，阐述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产生的历史必然性、科学性及经验教训。

本书所涉及的民主党派，包括中国致公党、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民主同盟、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民主促进会、九三学社、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以及乡村建设派、职业教育社、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中国民族革命同盟、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中国民主革命同盟等。需要说明的是：

1.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虽然不是政党，却积极地大量地参加了争取人民民主、维护国家独立的政治斗争，应认为是一个民主派别。正如该组织负责人宋庆龄在《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任务》中所指出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不是一个政党，……它的目的不在领导夺取政权的斗争。但另一方面也必须了解，我们所

要处理的问题却是政治性的。”（《宋庆龄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03页）“我们相信革命一定会建立自己的权利，建立中国的统一、独立和完整以及人民自治的权利。我以为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就是推动我们达到这个目标的工具之一。”（同上书第115页）宋庆龄在这里表明了明确的政治目标和所做实际工作的政治性。可见将该组织列入民主的政治派别是有充分理由的。随后出现的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中国人民救国会等组织也具有类似的性质。

2. 中国青年党、中国国家社会党（后改为中国民主社会党）在抗日战争期间作为中国民主政团同盟的组成成员之一，也参加了一些抗日民主活动，本书对此给予肯定。这是符合实事求是原则的。

3. 本书所称民主人士，包括下列特殊情况：既参加了民主党派，又加入了共产党（往往是秘密身份）的知名人士，如王绍鏊、谢雪红等；参与民主活动时无党无派，后来加入了共产党的知名人士，如郭沫若、许德珩等；参与民主活动时属国民党党员，后来加入了民主党派的知名人士，如冯玉祥、李济深等。笔者认为，是否称民主人士，主要是看参加活动者当时的政治身份及所从事活动的民主性质。

4. 本书对某些民主党派写得详些，对某些民主党派写得略些，这是由于各党派历史有长短、资料有详略，事例有典型与一般。本书只选取有代表性的材料来说明问题。

5. 本书在构思和写作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的资料，吸取了一些研究成果。在这方面，笔者都注明了出处。在此向这些著作者深表谢意。

6. 限于水平及资料等条件，错误和遗漏在所难免，敬请各方人士多多赐教。

本书在成书过程中得到湖南省政协主席刘正同志的题词，湖

南师范大学出版社领导及郭汉民教授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得到本教研室廖和平、尹杰钦等同志的热情帮助，我儿乐鹏为我打印了全部稿件，在此一并致谢。

作者 1997年9月于湘潭

统一战线

共 政 中 华 振 兴

劉少奇
一九五七年

目 录

卷首语

第一章 初步接触——多党合作的孕育时期（1928—1935）

- 一、若即若离——福建事变前后中共与临时行动委员会的关系 (1)
- 二、“没有这个力量，中国就不能生存”——中共与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关系 (6)
- 三、“我们的看法大致相同”——中共与中华职业教育社的初步接触 (9)

第二章 团结抗战——多党合作的萌芽时期（1935—1945）

- 一、“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共同倡导和维护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11)
 - (一) “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提出和实现 (11)
 - (二) “要打断一只手臂之后再去抗日吗？”——共同逼蒋抗日 (22)
 - (三) “显示第三者明确的立场和主张”——共同坚持团结抗战 (25)
- 二、“楚虽三户，亡秦必楚”——民主党派全力以赴抗战 (29)
 - (一) “全面动员，抗战到底”——开展多种形式的抗日救国宣传 (29)
 - (二) “反法西斯的救济”——以各种方式支援抗战 (31)
 - (三) 把握战机——直接参战 (34)
- 三、抗日与民主相辅相成——共同争取和维护人民的民

主权利	(36)
(一) “没有民主，抗日就抗不下去” —— 在抗日与 民主关系上的共识.....	(36)
(二) 抨击国民党的专制统治——共同掀起宪政运动	(37)
(三) 把矛头指向国民党的统治权——再次掀起宪政运动	(41)
(四) “只有改弦更张，才能挽救危机” ——一致主张 建立联合政府.....	(45)
(五) “只有召开党派会议，才能还政于民” ——共同 抵制“国民大会”	(47)
(六) 患难相与共，危急见真情——在斗争中互济互救	(50)

第三章 合作建国——多党合作的形成时期 (1945—1949)

一、义正情殷——共同呼吁和平、反对内战	(56)
(一) 呼吁“民主统一，和平建国” ——民盟对国共关系 的调处.....	(56)
(二) “我只作中共的诤友” ——重庆谈判期间的相 互支持.....	(58)
(三) “任何党派不应该这样毁灭国家” ——民盟发 起反内战运动.....	(62)
二、“我们在精神上是完全一致的” ——共产党的帮助和 民主党派的新发展	(65)
(一) 从“小民革”到“民联” ——三民主义同志联 合会的成立.....	(65)
(二) 延安归来结硕果——中国民主建国会的成立.....	(67)
(三) “左派的旗帜” ——中国人民救国会的成立	(68)
(四) 相见恨晚——中国民主促进会的成立.....	(69)

(五) “民有民治民享” ——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的成立.....	(70)
(六) “要把座谈会搞成一个永久性的政治组织” ——九三学社的建立.....	(71)
三、开创政治协商先例——重庆政治协商会议的共同斗争	(74)
(一) 两党秘密协定——共同挫败国民党操纵政协的阴谋.....	(74)
(二) 每晚聚在一起——政协会议内外的配合.....	(75)
(三) 三个回合——共同维护政协决议的斗争.....	(77)
四、“为奠定永久和平而努力” ——共同掀起反内战新高潮...	(80)
(一) “中国的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 ——反内战大会 与南京请愿.....	(80)
(二) “正义是杀不完的” ——屠杀政策与反内战新高潮	(82)
五、有力的配合——共同掀起爱国民主运动	
(一) “绝不放弃自己的立场” ——一致反对非法召开 “国民大会”	(84)
(二) “反对和制止这个罪恶的买卖” ——反蒋反美的 “第二条战线”	(86)
六、政治倾向日益明朗——民主党派的进一步发展	(89)
(一) “政治上没有什么绝对的中立” ——中国农工民 主党的建立.....	(89)
(二) “必须拥护真正爱国爱民的共产党” ——中国致 公党第三次代表大会的召开.....	(91)
(三) 发起者是共产党员——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的建立	(92)

(四) “要搞就必须与共产党合作” ——中国国民党革命 委员会的成立	(93)
(五) 大浪淘沙——民社党革新派的形成	(94)
七、众望所归——中共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的形成	(96)
(一) 公开声明与共产党合作——民盟一届三中全会的 召开	(96)
(二) 承认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新政协运动的开展	(98)
(三) “绝对保密，万无一失” ——新政协的筹备	(101)
(四) “三三制” 原则在全国的运用——多党合作制的正 式形成	(103)
(五) 八仙过海，各显其能——解放全中国的共同斗争	(104)
第四章 改造与融合——多党合作的巩固和发展时期 (1949 – 1957)	
一、既要联合，又要改造——建国初期共产党对民主党 派的认识与政策	(110)
二、新的形势，新的面貌——民主党派的改组与调整	(116)
三、沟通思想，统一行动——民主人士在三大运动中锻 炼与奉献	(119)
四、伟大的融合，根本的变化——民主人士接受和平改 造取得成效	(123)
第五章 调整关系——多党合作在曲折中前进的时期 (1957 – 1965)	
一、“现在看来，恐怕是几个党好” ——“长期共存，互相 监督” 方针的提出	(128)
二、风云突变——反右扩大化对民主党派的冲击	(130)

三、“交黑心，换红心”——整风交心运动对民主人士的伤害	(133)
四、落实政策，平反错案——调整党派关系与改进合作	(136)
第六章 文革浩劫——多党合作经受严峻考验的时期（1966—1976）	
一、人妖颠倒是非淆——文革浩劫下的民主党派	(142)
二、殚精竭虑为君谋——老一辈革命家维护多党合作制度的斗争	(144)
三、唯有科学砸不烂——民主人士对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斗争	(149)
第七章 和谐配合——多党合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时期（1977—至今）	
一、脱帽加冕——全国政协和民主党派恢复活动	(152)
二、“一切不实之词必须推倒”——中共中央为民主人士落实政策	(154)
三、新时期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十六字方针”的提出	(156)
四、三个第一谱新篇——多党合作制的规范化和法制化	(158)
五、优势互补，密切合作——民主党派发挥优势为四化做贡献	(163)

第一章 初步接触——多党合作的孕育时期 (1928—1935)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是成熟的中国革命的产物，是中国多种革命力量在对付反动势力的斗争中，不得不联合进而又心甘情愿地联合起来的。岁月的流逝、时局的变换、领导人的更替，并没有改变这种联合的定势，说明它是历史形成的，它按照自身的规律在运行，并不以某些个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

一、若即若离——福建事变前后中共与临时行动委员会的关系

1927年下半年，国民党右派的屠刀扼杀了轰轰烈烈的国民革命，恐怖的气氛笼罩着全中国。但是，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的斗争并没有停止过一天，他们揩干净身上的血迹，掩埋好同伴的尸首，又继续投入更激烈的战斗。

1928年春，在国民党左派谭平山等主持下，上海成立了一个革命组织——中华革命党，宣布为实现平民的新三民主义而奋斗，把革命推向社会主义。成立大会推选了国民党左派邓演达为总部负责人，谭平山、章伯钧、张曙时等组成主席团。因当时邓演达等正在苏俄，故在邓演达回国之前，由谭平山主持全面工作。

中华革命党发布《中华革命党党纲草案》（以下简称《党纲草案》）指出：中华革命党是劳动平民阶级的先锋队的政党，其使命是以劳动平民阶级为领导，联合受压迫的小资产阶级，推翻

帝国主义、新旧军阀、封建资产阶级的统治，完成民族革命、土地革命、社会革命，建立劳动平民阶级的政权，使中国走向社会主义。中华革命党在反帝、反封建、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方面同共产党的主张是基本一致的。两者本应该建立合作关系，但由于当时彼此之间缺乏正确的认识，因而没有建立这种关系。

（一）一度对立

中华革命党的《党纲草案》认为，中国共产党实行“无计划无系统的游击式的农民暴动”，偏重于农村暴动和建立农村苏维埃，“轻视”城市工人运动，“排斥”城市小资产阶级。而共产党内左倾思想占上风，对中华革命党采取了歧视的政策，把中华革命党与汪精卫为首的国民党相提并论，认为他们“在主观上都是官僚资产阶级的工具，其一切行动宣传，不是直接反动，即是间接为反动派张目。”“他们决不能在工农阶级与豪绅资产阶级，革命与反革命流血搏斗的巨涛中，找出一条中庸之路。”^①错误的认识导致错误的政策，以致两党曾一度处于对立状态。1930年5月，邓演达回国，着手对中华革命党进行改组，决定取消中华革命党，成立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8月9日，邓演达在上海秘密召开干部会议，正式成立了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以下简称第三党）。会议选举邓演达为中央干部会总干事，郑太朴、章伯钧、黄琪翔、季方、彭泽民等分任中央各职。

邓演达为首第三党代表小资产阶级的利益，主张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军阀，反对蒋介石的独裁统治，实行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建立平民政权，其本质上是革命的。但由于其阶级和思想的局限性，也由于当时中共领导人实行了左倾政策，使之对共产党产生了一些不正确的认识。

^① 中共中央文件：《告小商人学生自由职业者及国民党中的革命分子》1928年8月1日

邓演达等认为，“中国目前还是一个前资本主义的社会，绝不能立即实行共产主义的革命”，中国共产党“决不能解决中国的革命问题”，“所以我们必须明白坚决地对中国共产党抗争”。^① 1930年9月15日，《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对时局宣言》又指出：“中国共产党是第三国际的工具”，“它的实际手段是牺牲中国革命以拥护苏联。它是民族解放的障碍。”^②

但在斗争策略上，为了争取同盟者以对付共同的敌人，临时行动委员会还是认为，苏联和中国共产党“客观上可以做我们的朋友”^③，并数次派人与共产党领导人进行联系。但当时的共产党领导人没有理睬。邓演达说：“共产党在左倾机会主义占上风的时候，联合战线是不可能实现的，我们要着意于未来的合作”。^④周恩来在《关于党的六大的研究》一文中说：“第三党是代表小资产阶级的。”“1930年邓演达回国后，曾找我们谈判合作反对蒋介石，可是我们没有理睬他，这是不对的。”^⑤ 1931年上半年，邓演达在分析起义的结局时说：“如果失败，则将部队拉上山去，进行武装斗争，到时候可能与共产党重新合作。虽然难免有些条件上的困难，毕竟是可以谅解的。”^⑥ 遗憾的是邓演达于1931年被国民党暗杀，未能看到这种合作的现实。

（二）短暂的合作

1931年11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即中央工农民主政府在瑞金成立，毛泽东为政府主席，项英、张国焘为副主席。中央工农民主政府实行联合一切力量反帝反封建的方针。

① 《邓演达文集》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64—165页

② 同上书第174页

③ 同上书第156页

④ 《中国农工民主党的奋斗历程》，中国文史出版社，1990年版，第82页

⑤ 《周恩来选集》上卷，第167页

⑥ 《中国农工民主党的奋斗历程》，第90页

1933年1月17日，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工农红军革命军事委员会发表宣言，提出在停止进攻革命根据地、保障人民的自由权利、武装民众创立武装的义勇军三个条件下和任何武装部队订立抗日协定的政策^①

1933年七八月间，在闽西进攻红军的十九路军区寿师遭到红军的猛烈打击，该师损失过半，被缴枪7000余支。临时行动委员会负责人黄琪翔对此事深为关切，便在其上海寓所召集章伯钧、彭泽湘、麦朝枢等共商闽局，一致认为只有同中共取得联系，商谈合作，才有立足生存的可能。黄琪翔将这个意见告诉陈铭枢、蔡廷锴等人，他们同意这个主张。他们多方找中共联系。8月，派陈公培为代表入苏区，于王台会见了彭德怀、袁国平等三人，双方达成了初步停战协定。9月，又派十九路军秘书长徐鸣鸿与中共代表张云逸等在瑞金进行了谈判，苏区也派代表来福建政府商谈进一步同盟行动和协商物资交换之事。^② 1933年10月26日，双方达成《反日反蒋初步协定》11条，其主要内容是：双方停止军事行动，进行反日反蒋之准备；双方恢复贸易关系，并采取互助合作之原则；福建方面立即释放各监狱中的政治犯；允许人民有民主自由的权利等。

11月20日，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和国民党内的民主派李济深、陈铭枢一道策动十九路军发动了福建事变。22日，成立了“中华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开打起了抗日反蒋的旗帜。毛泽东和朱德曾于1933年12月20日，1934年11月13日，以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的名义致电十九路军和福建人民政府，表示“我们苏维埃政府和工农红军准备在任何时候同你们联合，同你们订立作战的军事协定，以反对与打倒我们共同的敌人”。

① 《中共党史大事年表》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5页

② 《文史资料选辑》第59辑第116页，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16页